关于我市办理 2023 年上半年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毕业登记的通知

根据省自考办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将2023年上半年自 学考试毕业登记办理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办理时间

- (一) 网上毕业生图像采集及毕业申请、打印《毕业生登记表》时间: 2023年6月14-20日。
- (二) 现场提交材料审核时间:6月19-20日, 上午8:30-11:30, 下午14:30-17:00。

地点: 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北路 89 号市教育局大楼 9 楼 902 室, 电话: 0751-8912116。

二、毕业办理前期工作

(一) 办理转考、免考、考籍信息更正手续

须在5月1日前办理完成转考、免考、考籍信息更正(含身份证号升位)手续,逾期办理者,不能参加本批次毕业手续的办理。

(二)登记前置学历相关信息

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须在6月1日前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https://www.eeagd.edu.cn/selfec/)登记前置学历信息。经省考办查验通过的方可申请本科毕业。

考生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择下列学历认证方式之一进行登记:

- 1. 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2.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3.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4. 同时办理自考专科和本科毕业的考生,须登记申请专科毕业的准考证号;
- 5. 申请上半年自考本科毕业的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在登记前置学历信息时,如未取得前置学历毕业证,可暂不填写前置学历毕业证号及学历认证信息;取得毕业证后,须于7月3日前登录系统补填前置学历毕业证号及认证信息,提交省考办核查。未按时补填的,视为放弃本批次毕业申请。

三、毕业申请必须具备的条件

- (一) 必考课程成绩全部合格;
- (二) 选考课程达到最低的学分或门数要求:
- (三)本科专业毕业生加考课程达到所属类型的最低学分或门数要求;
- (四)选择的毕业专业、主考学校,须与取得合格成绩的实践 环节考核或毕业论文所属的专业及组织考试的主考学校相一致;
 - (五) 如有违规记录,已达到推迟毕业的年限;
 - (六)符合毕业专业的其他条件,详见各专业的毕业说明:
 - (七)未办理过该专业的毕业证书;
 - (八) 经有关单位鉴定思想品德合格。

四、毕业办理步骤

(一) 确认信息

1. 考生在办理申请毕业登记前,须登录系统确认自己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电子相片和各科成绩等数据,上述数据准确无误后方可申请毕业登记。如姓名、证件号码等重要信息有错误,须先办理考籍信息更正,待信息更正后,再参加下一期的毕业申请。

2. 考生办理毕业登记前必须在系统中确认籍贯、民族、最后 学历、职业、工作单位、联系电话等数据,如数据有误,可用"基 本信息维护"功能自行修改。

(二)申请毕业并采集毕业证照

毕业生图像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电子注册信息的关键组成部分,涉及考生的合法权益。请考生务必重视此项工作,及时按要求采集符合标准的毕业证书照片,避免产生考生的学历证书数据无法在教育部顺利注册导致延迟获取毕业证书等相关后果。

考生登录系统申请毕业时,由系统将采集的图像与考生信息数据库关联校验,并与公安部门人口库等权威渠道开展图像比对,以确保图像信息的准确性与一致性。图像采集规范及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三)打印《毕业生登记表》

考生成功采集毕业证照后,须通过系统自行打印一式两份的《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生登记表》(以下简称《毕业生登记表》正面的有关信息,正面内容不能用笔填写,出现空白项请在"基本信息维护"功能中自行修改;如实填写"考生个人简历","考生思想品德表现"栏由考生将该表交有关单位填写考生的思想品德表现并加盖公章(须用黑色签字笔填写)。

注意事项:

1. 在我市提交毕业材料的考生,使用系统中"毕业管理"模块的"毕业申请"功能提交毕业申请,办理地点选择"韶关市区(0201)";打印毕业生登记表时,登记表类型请选择"非公开学院"。

2. 打印时必须使用激光打印机(不能用喷墨打印机)、80g/m²(或以上)的A4复印纸,**双面打印《毕业生登记表》**,考生不得对该表的格式及内容作任何更改。

(四) 提交材料

- 1. 已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的《毕业生登记表》,社会考生一式两份。
- 2. 申请专科毕业的考生, 无需提交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无需提交身份证、前置学历毕业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以下特殊情况除外:
- (1)使用非中国内地身份证申请毕业的考生,须提交前置学历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前置学历为自考类型的,无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身份证原件(原件核验后即退还,下同)及复印件;
- (2)使用境外学历作为前置学历的考生,须提交前置学历《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由于姓名或身份证号变更等原因(包括从中国内地迁往港澳地区),与前置学历相关信息不一致的考生,须提交前置学历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前置学历为自考类型的,无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公安部门的有关证明材料。

(五) 特殊专业要求

- 1. 申请办理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专科)毕业的考生,须 提供机械类工种高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和高级技工学校毕业证书。
- 2. 申请办理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专科)毕业的考生,须提供电气类工种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和高级技工学校毕业证书。
 - 3. 申请办理药学专业(本科)毕业的考生,须提供有效期内

的卫生类执业证书(注:证书上必须有"执业"二字)。

4. 医学、药学、护理学或其他医学相关专业的中专或专科毕业生,办理食品营养与卫生专业(专科)毕业时,如选考临床医学总论(课程代码:05747)、疾病的营养防治(课程代码:05748)、中医营养学基础(课程代码:05749)、食品卫生法规与监督(课程代码:05750)、烹饪与膳食管理基础(课程代码:05751)、烹饪与膳食管理基础(课程代码:05752)、食品营养学(课程代码:00988)等七门课程,须提供相关专业的中专或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五、其他事项

- (一)关于毕业证照采集、毕业申请的状态及审核结果,将在 网上实时显示,不再另行通知,请考生保持关注,并通过系统毕 业管理模块查询相关信息。
- (二) 考生必须在 2023 年 6 月 20 日前上交《毕业生登记表》和相 关材料,若不按时上交而造成延误申请毕业的,后果由考生承担。
- (三)考生提交毕业材料后,最终审核结果以省考委复核为准。 请考生在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中正确填写本人的手机号码并 保持通讯畅通,以便毕业审核期间发现问题时及时联系。
- (四)申办完成了当次自学考试毕业手续,因工作等需要申请 开具学历证明的考生,可按照省考办相关规定办理学历证明,详 见《广东省自学考试学历证明办理指南》

(https://www.eeagd.edu.cn/selfec/main/ksgg.jsp?ggxh=113) .

(五)领取毕业证的时间预计在 2023 年 11 月, 具体信息请留意韶关市教育局网站 (http://jy.sg.gov.cn/) 及官微"韶关教育信息"发布的通知。

附件: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照采集规范及操作流程

韶关市招生考试中心 2023年5月23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电子注册 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

一、基本要求

- 1. 自学考试毕业证书电子注册图像应使用毕业生本人近期 (一般为毕业前一年以内)正面免冠彩色头像的电子图像文件。
- 2.图像应真实表达毕业生本人相貌。禁止对图像整体或局部 进行镜像、旋转等变换操作。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 型等)进行技术处理。
 - 3. 图像应对焦准确、层次清晰、色彩真实、无明显畸变。
 - 4. 除头像外,不得添加边框、文字、图案等其他内容。

二、拍照要求

- 1. 背景: 应均匀无渐变,不得有阴影、其他人或物体。可选用浅蓝色(参考值 RGB<100,197,255>)、白色(参考值 RGB<255,255,255>)或浅灰色(参考值 RGB<240,240,240>)。
- 2. 人物姿态与表情: 坐姿端正,表情自然,双眼自然睁开并 平视,耳朵对称,左右肩膀平衡,嘴唇自然闭合。
- 3. 眼镜: 常戴眼镜者应佩戴眼镜,但不得戴有色(含隐形) 眼镜,镜框不得遮挡眼睛,眼镜不能有反光。
- 4. 佩饰及遮挡物: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宗教、医疗和文化需要时,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不得佩戴耳环、项链等饰品。头发不得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不宜化妆。
 - 5. 衣着: 应与背景色区分明显。避免复杂图案、条纹。

三、照明光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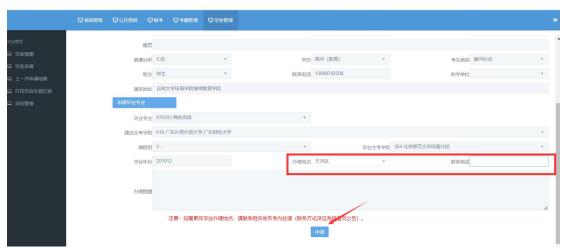
- 1. 照明光线均匀, 脸部曝光均匀, 无明显可见或不对称的高光、光斑, 无红眼。
- 2. 建议配置光源两只(色温 5500K-5600K),摆设高度与被拍摄人肩部同高,角度为左右各 45 度,朝向对准被拍摄人头部,距离被拍摄人 1. 5 米-2 米。

四、电子图像文件

- 1. 电子图像文件规格为宽 480 像素*高 640 像素,分辨率 300dpi,24 位真彩色。应符合 JPEG 标准,压缩品质系数不低于 60,压缩后文件大小一般在 20KB 至 40KB。文件扩展名应为 JPG。
- 2. 人像在图像矩形框内水平居中,左右对称。头顶发际距上边沿 50 像素至 110 像素;眼睛所在位置距上边沿 200 像素至 300 像素;脸部宽度(两脸颊之间)180 像素至 300 像素。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 电子注册图像采集操作流程

第一步: 登录我省自考管理系统毕业管理模块,先进行毕业预测,再选择毕业办理地点并填写 联系电话,然后点击"申请"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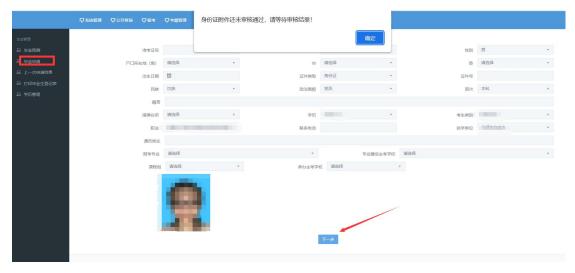


第二步: 系统将考生相关信息与公安人口库信息进行关联。

(1)如校验不通过,则需上传身份证正面、身份证反面及手持身份证3张照片,然后点击"提交身份证附件"按钮,提交当地市考办及省考办审核。

查询审核意见: 点击毕业管理模块的毕业申请及图像采集功能,则弹出当前审核情况。 如审核流程完成或审核不通过,则可以点击"下一步"按钮,否则不可以进行下一步。

	身份证附件	>
附件应为JPG、	PNG或者JPEG格式,大小	小应小于1M。
身份证正面:	选择文件	上传身份证正面附件
身份证反面:	选择文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身份证反而附件
手持身份证:	选择文件	上传手特身份证别件
	提交身份证附件 取消	



(2) 如系统校验通过,或者身份证附件审核通过,则可以进行摄像。



第三步:核对个人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无误"按钮。



第四步: 了解照片采集标准后,点击"我知道了,去拍照"按钮.



第五步: 使用微信或者主流浏览器等进行扫码。



用微信扫码后,须重新核对个人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确认无误"按钮。



(2)了解照片采集规范后,点击"我知道了,去拍照"按钮。



(3) 点击"我知道了,去拍照"按钮后,将调用"摄像头"进行摄像。

第六步: 摄像完成后,点击"我已摄像完成,下一步"按钮,提交地市考办审核。

查询审核意见:点击毕业管理模块的毕业申请及图像采集功能,则弹出当前审核情况。

第七步:毕业证照片经地市考办审核通过后,重新操作**第一步**,点击"申请"按钮;毕业申请提交成功,打印毕业生登记表。